



## 大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〇七次全体会议

2002年7月9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韩升洙先生 ..... (大韩民国)

上午10时15分开会。

## 议程项目107(续)

## 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

## 决议草案(A/56/L.81)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成员们还记得, 在2002年3月11日举行的第95次全体会议上, 大会决定直接在全体会议上审议议程项目107。

我请墨西哥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56/L.81。

阿吉拉尔·辛塞尔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 墨西哥代表团特别高兴地提交题为“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决议草案A/56/L.81供大会审议。参与提出该草案的有委内瑞拉, 该国以其77国集团主席并代表中国的身份, 在《蒙特雷共识》的谈判最后阶段发挥了根本的作用; 参与提案的还有欧洲联盟现任主席丹麦、以及澳大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日本、马其顿、新西兰、挪威、俄罗斯联邦、土耳其、乌克兰和美国。

蒙特雷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是一个重要历史进程的顶峰, 该进程把反贫困斗争置于世界发展优先事项和国际社会关切的中心。这次国际会议也体现一项巨大的努力, 因为反贫困的斗争正在联合国的领导

下、在大力和坚决调动本组织整个结构的情况下展开。

鉴于考虑到这一概念, 举行一次关于促进发展筹资会议的构想已经在大会堂酝酿了几十年, 同时也是我们的前任中许多有智慧的同僚所关注的焦点。但正是目前这一历史关头, 在目前独立化和全球化所确定的一组不同的背景之下, 我们的集体意愿才有可能构筑这一进程, 以便沿着新的途径走向争取全球范围的公平与人道发展。

为将贫穷问题放在国际合作的中心地位而走出的这一步曾经需要国际社会多年的集体努力, 以及秘书长和他所带领的那一班工作人员的支持和决心, 从而打破了过去的惰性, 并开放了大量政治空间。联合国、布雷顿森林机构及世界贸易组织与各区域发展银行、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及所有其他有关的行动者(包括议会成员、公民社会和私营部门)一起, 现在将能够协调一致地推动由蒙特雷一致意见综合产生的筹资促进发展综合议程。但是, 将来仍然有必要维持和进一步促进进展。这只是一个开端。蒙特雷会议在千年首脑会议的设想向前推进时所共同面临的重大挑战将是把我们的政治舞台改变为具体、目标远大、有效和范围广泛的各项活动。这应当在真正的共同国际责任框架内进行。如果我们今天通过了我们面前的决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议草案，我们便在这一进程以及在实施《蒙特雷一致意见》中所载的各项承诺和协议方面迈出了第一步。

巴伦尼利亚先生（委内瑞拉）（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为成为载 A/56/L.81 号文件的决议草案提案国感到自豪，该草案题为“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委内瑞拉多年来积极参与了为举行发展筹资国际会议扫清道路的进程，终于使会议在今年上半年得以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正如墨西哥代表刚才所指出的，当我国代表团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接任 77 国集团主席时，我们在上述进程的最后阶段得以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在这一次联合国会议中，各会员国、国际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商业界和整个公民社会在达成《蒙特雷一致意见》的进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我国代表团认为，所有这些成果虽然还没有达到最高的期望，但是仍然显示出过去很少能达到的那种国际承诺的水平，为此所有的与会者都应能够感到自豪。

今天我们通过本决议草案所通过的会议报告是在联合国、布雷顿森林机构和世界贸易组织中新进程的下一步，它将引向一个新的阶段，那便是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施在蒙特雷达成的各项协议的开端。

洛伊女士（丹麦）（以英语发言）：我非常高兴地代表欧洲联盟同 77 国集团主席一起赞同通过《蒙特雷一致意见》的决议草案 A/56/L.81。我们真诚地感谢墨西哥、好客的 Nuevo León 地区以及蒙特雷市为蒙特雷会议的成功作了贡献。

欧洲联盟已下定决心将实施《蒙特雷一致意见》，以便实现国际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和指标，其中包括《千年宣言》中所载的目标和指标。在这一方面，《千年发展目标》具有关键意义，我们认为，一致意见是实现上述目标的重要步骤。此外，我们认为，这次会议的后续机制是联合国支持实施《千年宣言》的更有力和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而《千年宣言》正是联合国各次会议和首脑会议的综合而协调一致的后续

文件。我们期待着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能够深入讨论如何加强联合国，以及如何实现协调一致的会议后续行动。我们并且期待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在举行的会议在这一方面作出贡献。

秘书长将以联合国组织首席行政长官的身份提交一项有关为保证在联合国系统内对会议所达成的协议和承诺采取持续的后续行动的各项措施，以及如何保证秘书处在现有的资源范围内根据《蒙特雷一致意见》第 72 段提供有效的支助。这项报告将对目前联合国的改革进程作出重要贡献。

欧洲联盟在争取实现这些目标时，希望所有的合作伙伴与相关方面能继续保持建设性的工作关系，这种关系和精神为在蒙特雷取得的成就成功地铺平了道路。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刚才听到的是就这一项目进行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我们现在接着审议决议草案 A/56/L.81。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陈先生（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服务事务的副秘书长）（以英语发言）：我谨告诉各与会者，如果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56/L.81，那么根据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第 3 段和第 5 段，大会将通过《蒙特雷一致意见》，并请秘书长在根据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10 号决议第 3 段的规定在提交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关于发展筹资国际会议成果问题的报告中纳入有关为根据《蒙特雷一致意见》第 72 段，并在利用该次会议筹备工作中所使用的那种创新和齐心协力的模式和有关的协调安排基础上，为保证秘书处提供有效支助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尽管《蒙特雷一致意见》的通过会导致财政和行政方面的需要，但是目前要具体地详细地叙述这些需要还为时过早。这些需要的详情将放在秘书长将于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期间提交的报告中。

对于这些需要中超越了 2002-2003 两年期所批准的现有资源的部分，从这些额外资源提供经费开展活

动的唯一条件是大会已有应当提供这些资源或预算外资源的规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开始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谨宣布，自提出决议草案 A/56/L.81 以后，安道尔也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大会现在就题为“关于发展筹资的国际会议”的决议草案 A/56/L.81，作出决定。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56/L.81？

决议草案 A/56/L.81 获得通过（第 56/510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那些希望在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以前发言解释立场的代表发言。在请发言者解释其立场以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表决或立场的发言仅限 10 分钟，应当由各代表团在其座位上作出。

罗德里格斯·哈里亚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代表团将赞同有关发展筹资国际会议的本项决议草案的一致意见。但是，古巴认为，由该次会议所得出的文件反映了一项强加于人的一致意见，并认为，文件取消了对发展筹资的承诺，却正如费德尔·卡斯特罗主席所指出的那样，仅仅提供一些干涉性的恩惠。

在蒙特雷制定的承诺和目标远远未能对付发展中世界今天所面临的各项挑战和主要问题。这些承诺没有从发达国家取得资金方面的承诺，却只是下了一些不公平和歧视性的条件。蒙特雷会议甚至未能对所提出的目标开展后续性实施工作达成具体的计划。发展筹资仍然是国际议程上一项重大和悬而未决的问题。

在筹备过程中以及在非正式谈判中，古巴代表团坚决维护这些立场。但是，古巴出于必不可少的团结，并为了加强委内瑞拉担任主席方面谈判的地位，顺从 77 国集团的意见。我们认真听取了许多发展中国家的请求和呼吁，这些国家很急切地希望至少有一项文

件，即使其范围窄小，条件重重，至少能够将发展筹资问题放到国际议程上。

在蒙特雷，古巴没有阻止文件的通过，没有要求付诸表决，没有提出正式的保证意见，或发言解释其立场。古巴没有这样做是因为这没有必要，因为古巴的立场在费德尔·卡斯特罗主席的发言中已讲得非常明确。

我们现在必须力图再次开展南北对话，以便提出具体的行动，并为继续奋斗以便改变这一不公平、排斥性和不可持续的经济秩序而提出一些倡议。为达到这一点，我们就需要乐观精神。但是我们还必须有必要的现实主义精神，以便防止产生一种误会，即认为所谓的《蒙特雷一致意见》改变或取代了具有剥削性的华盛顿一致意见，或认为在蒙特雷会议上我们已经走向更加公平的国际秩序。

哥皮纳坦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正如我们在早先已经说明的那样，在印度能够考虑核准发展筹资国际会议的成果文件之前，我们必须完成某些国内的程序。现在，必要的国内程序已经完成。

即将在约翰内斯堡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是一次重要会议，会上将要求国际社会表现出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而应有的那种政治承诺。印度坚决承诺为约翰内斯堡首脑会议取得成功而努力。

在这一方面，我们认为，核准最近举行的主要会议的成果是十分重要的。印度为了维持约翰内斯堡首脑会议的动力，并为实施国际上赞同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已经与其他国家一起赞同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蒙特雷一致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刚才听取了解释立场的最后一名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0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工作安排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陈先生（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服务的副秘书长）（以英语发言）：我谨就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作一项通知。发言者的初步名单将于明天7月10日传真给所有代表团。

我谨提请各代表注意，根据2002年5月1日第56/468号决定，在一般性辩论期间，应当遵守15分钟时限的自愿时限规定。发言者名单是在15分钟时限的基础上准备的。为了帮助一般性辩论中的发言者尊重时限，在主席台上将安置一个装置。与会者可以在向其本国首都说明发言的起草方面考虑到时间因素。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发言。

卡曼都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向秘书处提一个问题。我们从我们国家首都前来时希望附带注释的第五十七届会议议程能在6月前印发。但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是未能取得这一文件的副本。我们是否能够从秘书处取得这一文件？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陈先生（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副秘书长）（以英语发言）：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将于7月分发，据此，一份附加说明的议程即将分发。

上午10时40分散会